

女囚卷宗揭秘

基 佳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

1990年·沈阳

女囚卷宗揭秘

Nüqiu Juanzong Jiemì

甚佳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108号 邮政编码110001)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沈阳市第二印刷厂印刷

字数: 159,900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73 $\frac{1}{2}$

1992年1月第1版

1992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5,460

责任编辑: 黄锦莉

责任校对: 马寄萍

封面设计: 耿志远

ISBN 7-5313-0656-5/I·613 定价: 4.00元

写在前面的话

有一位从事法制史研究的同志对我说：“人之所以优先进行某项活动，就是为了避免痛苦，求得愉快。但大家都寻求愉快，避免痛苦就会发生冲突，因此有必要以国家和法律来控制。”我实在弄不懂国家或法律与痛苦和愉快的关系，而痛苦和愉快两个概念的定义域又过于狭窄和笼统，尤其是我看过一本本厚厚的卷宗之后，它的每一页都很沉重，使我的手腕颤抖！这些女人难道都是为痛苦和愉快这两个普普通通的概念而犯罪？以至付出女人最宝贵的青春年华，甚至付出生命来抵偿罪恶？

这是一所很大的专门关押女囚的监狱，平常的关押数字在九百人左右。女监与男监隔着高大的围墙，围墙上架着向内倾斜的电网，彼此不相往来，但鸡犬之声相闻。这座女监的围墙走向很像一个孕妇大腹便便的肚子，在这个与世隔绝的女人天地里，那些制造了形形色色案件的女囚们，却要经过像十月怀胎那样的艰辛历程，才会一朝分娩走出围墙。这真是再女性化不过的脱胎换骨的改造了。这座监狱是女人的

炼狱，颜色是灰色的，毫无生机，连胸口气也是淡淡的。要知道九百多名女人，可以组成九百多个家庭，可以把一条商业街装扮得花花绿绿，生气盎然。

泪，属于女人。女人的泪水是真实的，哪怕她已经作了女囚。因为泪水是情感作的，女人的情感如同女人的皮肤一样细腻、娇嫩，受不得半点委屈。她们曾经是女强人、女大学生、女演员、女司法工作者、女个体户、客房服务员、女营业员、女翻译、女技术员、女运动员、女工、农妇和村姑。她们在人生的万花筒里看到的是比青春、前途，甚至比性命还重要的金钱；是让人馋涎欲滴的诱人的伊甸园的禁果；是带着五色花环的迷人的丘比特的箭；是英俊潇洒的梦中的白马王子……于是她们便去追寻，去抢夺，去品尝，于是她们便被俘虏，被玩弄，被送上断头台。现实是冷酷的，但愿沉缅于梦中的女人能够醒悟，但愿她们秀丽的眸子里不再流出亮晶晶的悔恨。

还是那位从事法制史研究的同志对我说：“女人犯罪很难改好，因为女人的心理状态不稳定。”姑妄言之，是否如此，还是由犯罪心理学的专家们去研究。我是个司法工作者，还是从我手中的卷宗去看看女人的梦和女囚的泪。至于她们的姓名真实与否并不重要，重要的是留在卷宗秘页里的梦和泪。

一九九一年三月于沈阳

目 录

一、她深信她能得到一切——东瀛种 东瀛钱、 东瀛男人.....	1
二、金钱梦。忘恩负义者的绝义和女富豪的绝情.....	14
三、有情人难成眷属。初恋、重逢和法庭的传票.....	30
四、疑神疑鬼。情人的种子和丈夫的头颅.....	44
五、金光闪闪的路通向哪里。歌星耶？狱星耶？.....	61
六、棒打鸳鸯，一个失去贞操的女人和一个毁了她 贞操的男人.....	76
七、他道高一尺，她魔高一丈.....	92
八、海可枯，石可烂，爱情也可变.....	106
九、欲火、金钱、悬崖和同胞哥哥.....	123
十、变态女和变态女的“夫妻梦”.....	139
十一、一念之差。三个女大学生的路：学法、执法、 犯法.....	151
十二、残疾眼和残疾心。爱和淫乱.....	166

十三、不是梦的梦——被害和被爱·····	184
十四、被污辱的和被杀戮的·····	199
十五、机关算尽太聪明。一个女贼的窃梦·····	214
十六、醒来的梦——一个女囚的自白·····	230

一、 她深信她能得到一切——东瀛种、 东瀛钱、东瀛男人

瀛是海，海的东边是日本。中国人留在那里的寄托太多了，祖先就是这样。秦始皇时徐福曾领着五百童男童女去东瀛寻找长生不老药而一去不复返。后来还有鉴真大师，还有孙中山、蒋介石、郭沫若，不过他们不是为了长生不老。今天，东瀛成了像美国西部片中寻找黄金的地方，于是开通了公派留学、自费留学、公派私助留学、考察、半工半读研修、劳务输出等等，名目繁多的渠道，从这些渠道去东瀛的人中，谋道者有之，谋钱者亦有之，有的干脆想一劳永逸地嫁过去，连血统也要换换样。因为有的人认为在中国再也不会淘出金子了，只有到东瀛去闯一闯或许会活得更实惠一些。她就是。

她叫黎君，是个一心想嫁到东瀛去的女孩儿。她犯了盗窃罪，偷了她梦里都想去的那个地方来的客商B君的三万日元。她被判了五年徒刑，她很后悔，她没想到偷日元，会

使刑期的时间拉长。三万日元才合一千元人民币啊！她说她真傻，想偷钱也不应该偷日本人的，如果偷中国人的钱公安局也不会这么快破案。这真是神魂倒错的梦呓，她在铁窗牢笼里还在日元和日本人上面总结教训，好像偷了中国人民人民币就不会犯罪，哀哉！

黎君一米七〇的个头，时装模特的身段，白皙柔细的皮肤，芳龄十九，是个漂亮、迷人的姑娘。大连是个美女云集的地方，美人固然多，但金帆宾馆的服务员不但要长得好，还要会一门外语。黎君因日语出色而被选中。不久黎君就穿上宾馆发的一套玫瑰红色的套裙，在十三层楼作客房服务员。

黎君生活在一个普普通通的工人家庭。父亲是市委机关里一个水暖工，母亲是个锅炉工。父母老实巴脚一辈子，家里生活拮据，经常为钱叽叽咕咕。她是长女，下有一对双胞胎的弟弟。她家住在—一个高干区旁边，同学里的干部子女挺多，她从小饱尝了矮人一头，被人瞧不起的滋味。精神上感到压抑。但她学习很好，有过目不忘的本领。这一点她很自豪：“别看我父母不是干部，但我要在学习上超过你们。”她每科考试成绩都名列前茅。但在关键的高考时，她以零点五分之差，未考上大学。因为填写志愿是个学问，而父母却丝毫不能帮助她，以至错过了机会。她本想第二年再接着考，可家里的情况不允许。于是她伤心地放弃了考大学的想法，父母想让她早点参加工作，好减轻家庭负担。为此，她苦恼、怨恨，但又无可奈何。命定八尺，难求—丈。女孩儿考不上大学就要进工厂或干个体。现在男孩儿找工作尚且

难，何况女孩。父母无能，不能给自己安排一个好工作，而她的同学，考不上大学根本不用愁，父母一张条子、一个电话就可以进机关，找一个干净、轻松、心满意足的工作。可是她只能靠个人努力，谁也指望不上。她羡慕那些树大根深、有靠山的同学，羡慕工作上有着落的女孩儿。黎君感到委屈，心里不服气。于是黎君在待业期间又把日语拣了起来，凭着在高中时的底子，她刻苦地学着，认为总有一天能用上。

果然，在金帆宾馆招聘服务员时，黎君以熟练的日语赢得了老板的青睐。从此，在黎君的信条里，女人要靠个人的努力，不能依赖任何人深信不疑了。

黎君以前对钱并不很感兴趣，她知道父母挣得少，几百元一套的时装她连想都未想过，高级商场她更未光顾过。可自从来到金帆宾馆，情况就大不一样了。首先是女伴们对她的影响，就足以叫黎君自叹弗如。纹眉线要一百元，就连一个小手提包也要八十多元。特别是女伴们一个个入时的打扮，把她弄得眼花缭乱。可她还是学生时代的那两件衣服，工作后每月工资还得向家里交一半。剩下的除了吃食堂，已所剩无几了。买一件一般的衣服要攒好几个月。女孩对衣服永远是关注的，衣服是女人的神。她永远忘不了衣服给她带来的烦恼，甚至侮辱。

一次是宾馆里要组织一次海上游泳比赛。黎君以极大的兴趣报了名，因为她曾是学校游泳队的队员。她知道自己的游泳水平。可是在金色的沙滩上，在阳光下，当伙伴们脱下裙子，露出游泳衣时，她惊诧了。哇！一个个穿着现代派的

三点式，五颜六色，真是漂亮、诱人。唯独她穿了件褪色的泡泡沙游泳衣。相比之下黯然失色。她的情绪没了，心在流泪。

还有一次是为庆祝国庆节，宾馆在一楼舞厅搞一次大型舞会，伙伴们好几天前就着手准备跳舞时穿的裙子了，而她只能是望衣兴叹。舞会开始了，《蓝色的多瑙河》在舞池里轻轻地流淌，伙伴们一个个穿得雍容华贵，神采奕奕，在欢快、优美的旋律中她们尽情地跳，而她却坐在一个角落里顾影自怜。

宾馆为了纪念开业一周年，邀请一些领导和外商参加招待舞会。总经理还特意嘱咐她们这些漂亮的小姐们要好好陪一陪客人，这是任务。黎君又陷入了苦恼，没有象样的服装怎么能行呢？忽然，她想起了她的高中同学白雪。白雪是她的好朋友，虽然是干部子弟。但她却很通情达理。对，向她去借一件。况且，白雪从个头到长象和自己不相上下，同学们经常叫她俩“双胞胎”。白雪高中毕业后根本就没报考大学，她嫌考试太累。于是在市工交部当部长的爸爸，就给她在国际海员俱乐部找了个会计工作。黎君在家待业期间曾去过国际海员俱乐部看过白雪。白雪简直象变了个人似的，打扮得真像个白雪公主。白雪慷慨地请黎君到舞厅里跳过舞，喝过饮料、咖啡。特别是那一次，白雪还把自己的男朋友领来，向黎君做了介绍。白雪的男朋友是个赴日留学生，此次归来是回家探亲。快到中午了，黎君要回家，白雪硬拉着黎君和他们共进午餐。午餐吃的是西餐，黎君又掉了一次“链子”，她不知左手拿叉子，右手拿刀，挺难为情的。在吃饭时，白

雪还劝她：“黎君你是个大学漏子，你的日语又挺好，有机会出国深造，不妨出去闯一闯！要不就象我，找一个留学生的对象，有机会就把我们带出去了。”她赞成白雪的话，到金帆宾馆工作就是受了白雪的影响，至于出国的事她现在还不敢想，她现在正为衣服犯愁。

白雪象个大懒猫还在睡觉呢。黎君轻轻地叫醒了白雪，并说明了自己的来意。白雪立刻爬起来，打开组合柜，噢！挂着满满一柜，黎君有些眼花，也有些眼热。她不知挑哪件裙子最入时，最漂亮了。还是白雪给她挑了一件白色连衣裙，黎君穿在身上确实漂亮，有一种纯情少女的韵味。在招待舞会上，黎君出尽了风头，好几个外宾和领导都来请她跳舞，她是来者不拒。此次舞会她象放了一颗卫星，给人们留下了深深的印象。

黎君是个有心计的姑娘。舞会以后，她没有沉浸在美好回忆里，而是估算着自己的前程。她日语很好，但她知道翻译什么的好活轮不到她名下，在中国只能一辈子做个服务员就不错了，等到老是和父母一样还为钱发愁。如果能改变一下思维方式，换一个地方，比如能出国的话，或者找个日本丈夫那就可以脱胎换骨了，她相信自己的魅力。但这条道怎么走呢？她苦思冥想，忽然来了灵感，远在天边，近在眼前，她在外国客房工作，每天进进出出和外国人打交道，这不都是机会吗？况且自己长得美，这是公认的。那些老外的眼神色迷迷的，还怕他们不上钩？

于是黎君很快和一个日本外商A君混熟了。A君是开发区一家独资企业的总经理，黎君充分利用了自己的日语优势

和A君一拍即合。黎君从A君的眼神里看出来他很喜欢自己。在与A君的几次谈话里，他很赞赏她刻苦学习的精神，并说黎君的日语讲得形象、音准，同时鼓励黎君出国深造。这些顺耳话象蜜一样甘甜地流进黎君的心田，滋润着她那颗被压抑的心！她更频繁地往A君的房间跑，问寒问暖，服务到家。有一次。黎君去为A君打开水，A君从钱夹里拿出两千日元，求她帮买汉语词典，黎君很高兴为他服务。黎君把买词典剩下的钱给A君时，他说不要了，这是辛苦费。A君经常求黎君帮他邮信，每次办完事，他都要请黎君在他房间多待一会，然后拿出水果、饮料招待她。如果事情发展到这一步，黎君能悬崖勒马，那么她就不会坠入深渊而不能自拔了。但可悲的是黎君与A君的交往是有目的的，她有思想准备，她完全按照自己的设想行事。她的案卷里是这样记载她的供述的：

有一天，我给他邮信回来时，A君削了个苹果递给我吃，等我吃完后，他一下就把我搂在怀里，开始我脸腾地红了，起来想往外挣脱，可他搂得更紧了。他说：“他爱我，他喜欢我。”瞬间，我的脑海里充满了摩天楼、小轿车、夜总会、酒吧间、现代化设备的名牌大学、明亮宽敞的教室，好象我已置身于人间天堂了。我陶醉了，我的出国梦就要实现了！A君的拥抱、亲吻，我都默默地接受了，因为他发誓说一定帮我出国留学。就在那天晚上，在他的房间里，我们成了“夫妻”。他比我大十多岁，个子没我高，但我还是同意了。自从我们有了那种关系后，A君几乎天天要我和他在一起。为了出国，为了爱，我从没拒绝过

他，哪怕身体不舒服时。另外，我和他在一起，觉得挺幸福、挺充实、挺满足。我们经常一块奔向大海，A君还经常开车拉着我去兜风。我满足，女孩最看重这些。有一次，A君从日本探亲回来，正好赶上我值班，我看见他的脸色不好，心情显得很沉重，于是我马上来到他的房间，他刚哭过，眼睛有点红肿，待一会儿他告诉我，他的夫人有病去世了。他还告诉我，他为什么喜欢我，因为我长得很象他的夫人。从此，我们的感情就更深了。我们正式开始谈恋爱了。他说再干二年，就带我去日本留学，并在日本和我结婚。他是真的，他真的爱我，我能感觉到，别人说他骗我，这不可能！从此，我就不回家，不回宿舍睡觉了，每天晚上和A君在一起。后来，我发现怀孕了，并且反应挺大。三个月了，我一直想流产，A君不同意，他要我把孩子生下来，让我辞职，然后带我去日本。他说有足够的钱养我和孩子。要是他骗我能这样吗？后来，我没听他的话，偷偷地把孩子流了。为此，A君很生我的气。我有我的想法和打算，我不愿意象日本女人那样，结婚以后做一个家庭主妇。妇女应自强、自立。况且，我很年轻，才十九岁，长得又漂亮，我学习底子挺好，又一直在坚持学日语，出国留学是我的追求，是我朝思暮想、梦寐以求的。我要自立，不靠别人，更不能做一个日本式的家庭小妇人。我把我的想法认真地和A君说了，他表示同意，我沉浸在幸福之中。每天我和他在一起吃、住。不久我又第二次怀孕了。上星期四，A君用车拉我去妇产科医院检查，诊断结果是妊娠两个月。当时，A君高兴极了，他说这一回说什么也不准我去流产了，并且不让我离开他一

步。只要我把孩子生下来，他什么都答应我。前几天他还劝我辞职不干了，要我在他身边直到把孩子生下来。可我没有听他的话。在审我的案子时，有的人问我：A君是不是真爱你？如果真爱，怎么就给你三万日元？我听了很生气。我和A君是真正的感情，不是金钱关系。A君只给我三万日元，是让我买词典或工具书用的。A君说中国女孩儿很爱钱，他不喜欢把钱看得过重的女孩儿。所以他也没给过我钱，也没给我买过金银首饰和其它衣服。另外，我有自己的尊严，也从来没向A君要过钱。但有一点，A君很注重吃，注重身体。我们在一起时，是很讲究吃的，特别是我流产和怀孕期间，他劝我、哄着我吃。

和A君在一起的时候，我有过满足，幸福，也曾为自己能找到一个外国人陶醉过，但当一件事没有成为现实时，我会感到渺茫、空虚，特别是找一个老外对象，心里实在是没底。虚荣心使我不好意思向他要钱。可我也是个女人，也需要钱来点缀、修饰。特别是看到伙伴们的时装、坤表、金项链、戒子，我真眼馋，我也想买，可没钱。我特别喜欢高级服装商店里一些雍容华贵、高雅气派的套裙，想买一套，没钱；我也想戴一块漂亮的坤表，扔掉手上这块老上海；我也喜欢小巧玲珑的女式小手袋，里边装着化妆品；我更喜欢在光滑的脖颈上挂一条金光闪闪的金项链，那才是女人的魅力和骄傲，但都因没钱而成了梦里的事。一提起金项链，我就气不打一处来，那是一个女人受到的最大伤害，和前几次不一样，使我终生难忘。唉！钱啊！

我不知道别的女孩怎样？反正金项链对我来说，诱惑力

极大。我觉得女人除了要长一副漂亮的脸蛋外，还应有一个高贵的脖子，当然要配上一条细而贵重的项链，就象莫泊桑的短篇小说《项链》里的罗赛瓦尔太太。但我不想为一根项链付出青春和辛劳，最后变成一个粗俗的泼辣女人。金项链的事一直萦绕着我，别人没有，我可以没有，但别人有的，我怎么能没有呢？我同情罗赛瓦尔太太，因为我也女人。金项链是女人的自尊和信心的一部分，没有金项链可能会被人议论、贬低或嘲笑。有人会说：这个女孩子是不是把工资都吃到肚子里去了。那样会失去朋友，甚至失去男孩子的追求。我有时站在女孩或男孩面前感到自卑和尴尬，反正是极不自然。我体会到了没有金项链的痛苦。以及受到的讥讽和白眼。戴金热几乎侵袭了每一个家庭、每一个角落、每一个人。特别是我们宾馆楼下商场，每次进来首饰，都被洗劫一空。同志间曾一时为买一个金戒指、金项链、金耳环、金手镯而走后门、写条子，甚至成为工作时间里的热门话题。眨眼间，我的伙伴们的耳朵上、脖子上、手指上、手腕上全都戴上了金光闪闪的金子。可是只有我赶不上这个大潮，只能是望金兴叹！只好买一条十几元钱的珍珠项链使心理平衡一下。有一次宾馆要参加全区的交谊舞表演赛。在宾馆内选出四对舞姿、容貌、个头都好的表演者，恰恰我被选上。这下可难坏了我，怎么办？衣服倒好说，我可以托人去歌舞团那儿借。可脖子上、耳朵上那一堆罗嗦向谁去借。我想起了罗赛瓦尔太太，当时，她一定也是这种心情。那几个姑娘比赛前几天，就吵吵要订做一件什么舞台造型服装，戴什么罗马耳环，法国的宝石项链。可我去向谁

借。突然，我来了灵感，真的没有，咱带假的。于是我去商店挑了一副有五分钱硬币那么大的耳环，和一个挺大挺厚带一个鸡心的水波纹项链，是镀金的。你别说，还真唬了一阵子。大概是镀金的东西给了我自信心，我获得了一等奖。为此，却遭来同伴们的嫉妒、诽谤。女人之间经常发生这种战争。她们挑不出我什么毛病，却说什么：“穷不起，就别戴，跟着滥竽充数！”我偷偷地哭了一场。我不恨那些女孩儿，我恨金项链，是它刺伤了我的自尊心。

那是一个深秋的傍晚，白雪来电话，让我去她家过十八岁生日。并嘱咐我啥也不要买。哦！我忽然想起自己的生日早已悄然的过去了。从小到大，父母从来没有给我过过生日，家庭生活困难，没有那种闲情逸致。我在开发区五彩城的友谊商店，花八十元给白雪买了一个偌大的娃娃，这是半月工资。我捧着大娃娃来到了白雪的家。宾朋满座，喜气洋洋，一个特制的生日蛋糕摆在客厅的方桌上，蜡烛已经点燃。白雪穿了一件奶白色沙裙，简直象个演员。白雪告诉我这是爸爸特意定做的十八岁生日礼服。白雪真幸福。回家后，我有气无力地连衣服都没脱就睡着了。在睡梦中，我梦见自己变成了白雪，穿上了那件十八岁生日礼服，我陶醉在幸福中。忽然妈妈拨开众人来到我面前，拽着我的胳膊往外走，于是我挣脱着，大哭大叫。梦醒了，是哭醒的，我摸摸自己的脸上，有泪水，想想刚才那个梦，看看自己那个穷家，我感觉委屈，感到自己的命苦，于是我抱着被哭了。哭着哭着，我想到了A君。我爱他，但也恨他。他曾经答应过带我出国留学，并说要娶我为妻。我爱他，当然包括钱；我也恨他，恨